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3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8日、2022年5月21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现将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产品名称	签约银行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CK2302019)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8,000.00	2023年1月13日	2023年7月14日	1.55%-3.5%	闲置募集资金

注:公司与上述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此次投资的现金管理方式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等级低的保本型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也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

(二)应对措施

1、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对投资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公司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同意签署相关合同,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日常经营所需资金、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日常使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也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通过适度现金管理,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进行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产品名称	签约银行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持有情况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CK2302029)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7,000.00	2022年1月10日	2022年4月8日	1.48%-3.300%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7天通知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型产品	18,000.00	2022年1月14日	2022年12月20日	2.1000%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74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000.00	2022年1月20日	2022年4月20日	1.65%-3.30%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103期(产品代码为CZ2YU01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5,000.00	2022年1月21日	2022年7月20日	1.8%-3.2%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8188期(产品代码为CZ2YM011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6,500.00	2022年1月21日	2022年4月21日	1.6%-3.45%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2023年对公可转让大额存单专属第19期(3年期按半年转让)(产品代码:FCD2023B02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	1,000.00	2022年1月27日	2022年12月20日	3.3184%	闲置募集资金	已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75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000.00	2022年2月24日	2022年5月25日	1.65%-3.19%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77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5,000.00	2022年4月7日	2022年7月7日	1.65%-3.2%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CK2302037)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7,000.00	2022年4月13日	2022年7月12日	1.54%-3.4%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19年第20期期(按月付息3年)(存单代码:CMB02019036K)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	3,000.00	2022年4月15日	2022年10月10日	3.78%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0年第190期(按月付息3年)(存单代码:CMB02020019O)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大额存单	1,000.00	2022年4月15日	2023年3月26日	3.66%	闲置募集资金	未到期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78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000.00	2022年4月22日	2022年7月22日	1.65%-3.2%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9313期(产品代码为CZ2YL011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6,500.00	2022年4月25日	2022年7月25日	1.6%-3.3%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80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000.00	2022年6月1日	2022年8月31日	1.65%-3.15%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82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5,000.00	2022年7月11日	2022年10月11日	1.65%-3.2%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CK2202018)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7,000.00	2022年7月15日	2022年10月14日	1.54%-3.4%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7天通知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型产品	4,000.00	2022年7月20日	2022年12月20日 2022年9月23日	2.10%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83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000.00	2022年7月26日	2022年10月24日	1.65%-3.2%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0841期(产品代码:CZ2ST010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6,500.00	2022年8月1日	2022年10月31日	1.60%-2.83%-3.23%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84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170.00	2022年8月30日	2022年9月30日	1.65%-3.05%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35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84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000.00	2022年9月5日	2022年9月30日	1.65%-2.8%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85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4,170.00	2022年10月10日	2022年12月29日	1.65%-2.95%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78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90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8,000.00	2022年10月12日	2022年12月29日	1.65%-2.95%	闲置募集资金	已到期赎回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CK2202008)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8,000.00	2022年10月21日	2023年1月6日	1.48%-3.3%	闲置募集资金	未到期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36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87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3,000.00	2022年10月27日	2023年1月30日	1.65%-3.00%	闲置募集资金	未到期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2288期(产品代码:CZ2P2010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6,000.00	2022年11月7日	2023年5月8日	1.50%-2.60%-3.00%	闲置募集资金	未到期
7天通知存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固定收益型产品	19,000.00	2022年12月20日	无固定期限,7天后可随时赎回	2.00%	闲置募集资金	未到期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3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XM0090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12,170.00	2022年12月30日	2023年1月30日	1.65%-2.80%-3.00%	闲置募集资金	未到期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CK2302019)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8,000.00	2023年1月13日	2023年7月14日	1.55%-3.5%	闲置募集资金	未到期

注:1、公司与上述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2、上述单位大额存单均为三年期、封闭期结束后(如适用)可随时转让,产品起息日为公司购入该产品当日。

五、备查文件

1.现金管理产品相关业务资料。

特此公告。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46　　证券简称:北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2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根据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山西省财政厅、泸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襄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等相关部门文件精神,公司及子公司在 2022年度 1-8月累计获得21笔政府补贴,共计1,858.95万元(未经审计),其中:山西新华防化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累计获得 12 笔政府补贴,共计1,644.96万元。具体内容登载于2022年8月24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2022年度1-12月累计获得38笔政府补贴,共计3,831.42万元(未经审计),其中:山西新华防化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累计获得18笔政府补贴,共计3,502.30万元。现将累计收到的政府补贴明细公告如下:

序号	获得补助的主体	提供补助的主体	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	收到补助的时间	补助形式	补助金额(元)	补助依据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已经实际收到相关款项或资产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计入会计科目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1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稳岗补贴	2022年1月	银行汇款	110,069.46	泸市人社发(2021)16号、川人社发(2021)14号、人社部发(2021)29号	是	是	是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市鄠邑区社会保障管理中心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2022年1月	银行转账	32,129.56	市人社发(2021)26号	是	是	是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3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马潭区商务局	2021年外贸经贸发展专项	2022年5月	银行转账	427,464.00	泸商贸(2021)6号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4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市鄠邑区社会保障管理中心	失业保险稳岗补贴	2022年6月	银行转账	135,231.32	2022年度西安市稳岗返还申报审批表	是	是	是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5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马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1年第一批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2022年7月	银行转账	50,000.00	泸龙经信(2021)147号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6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稳岗返还	2022年7月	银行汇款	418,018.56	–	是	是	是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7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标准研究项目经费	2022年9月	银行汇款	150,000.00	川市监函(2022)181号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8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马潭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军民融合奖补资金	2022年10月	银行汇款	50,000.00	泸市财建二(2022)44号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9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马潭区商务局	物流进出口补贴	2022年10月	银行汇款	120,000.00	–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0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稳岗补贴	2022年10月	银行汇款	27,758.10	–	是	是	是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1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留工补助	2022年11月	银行汇款	226,500.00	泸市人社办(2022)94号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2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扩岗补助	2022年12月	银行汇款	1,000.00	–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3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市就业服务管理局	扩岗补助	2022年12月	银行汇款	16,000.00	–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4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	一次性就业补贴	2022年12月	银行汇款	9,000.00	–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5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泸州市龙马潭区财政局	培训补贴、服务补贴	2022年12月	银行汇款	521,000.00	泸州市人社办(2019)135号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6	襄阳五五业限公司	襄阳二泵有公司	襄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	2020年高新企业认定奖	2022年1月	银行汇款	100,000.00	《高新区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十条意见》	是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17	襄阳五五业限公司	襄阳二泵有公司	襄阳市劳动就业管理局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2022年5月	银行汇款	367,036.02	鄂人社发(2022)21号	是	是	是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18	襄阳五五业限公司	襄阳二泵有公司	襄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2年省级制造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资金	2022年6月	银行汇款	500,000.00	工信部企业函(2021)197号	是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19	襄阳五五业限公司	襄阳二泵有公司	襄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技术局	技术合同登记奖励	2022年8月	银行汇款	20,000.00	襄阳市2021年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情况公示	是	是	否	与收益相关
20	襄阳五五业限公司	襄阳二泵有公司	襄阳市劳动就业管理局	失业保险基金款	2022年10月	银行汇款	10,000.00	鄂人社办函(2022)22号	是	是	是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1	山西新防装研院限公司	西华化备究有公司	中央财政	财政补贴	2022年3月	银行存款	4,000,000.00	–	是	是	否	冲减成本	与收益相关
22	山西新防装研院限公司	西华化备究有公司	中央财政	高新津贴	2022年3月	银行存款	240,000.00	–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3	山西新防装研院限公司	西华化备究有公司	中央财政	财政补贴	2022年4月	银行存款	4,070,000.00	–	是	是	否	冲减成本	与收益相关
24	山西新防装研院限公司	西华化备究有公司	中央财政	高新津贴	2022年4月	银行存款	80,000.00	–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5	山西新防装研院限公司	西华化备究有公司	山西省科学技术厅	创新平台基地建设专项	2022年3月	银行存款	1,000,000.00	晋科发(2022)13号	是	是	否	递延收益	与收益相关
26	山西新防装研院限公司	西华化备究有公司	中央财政	高新津贴	2022年5月	银行存款	80,000.00	–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7	山西新防装研院限公司	西华化备究有公司	中央财政	高新津贴	2022年6月	银行存款	80,000.00	–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8	山西新防装研院限公司	西华化备究有公司	中央财政	高新津贴	2022年7月	银行存款	80,000.00	–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9	山西新防装研院限公司	西华化备究有公司	中央财政	高新津贴	2022年8月	银行存款	80,000.00	–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30	山西新防装研院限公司	西华化备究有公司	中共山西省委军民融合发展委员会办公室	产业推进处军民融合发展专项	2022年8月	银行存款	1,730,000.00	晋财建(2022)85号	是	是	否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
31	山西新防装研院限公司	西华化备究有公司	山西省财政厅	专项财政补助	2022年7月	银行存款	4,100,000.00	–	否	是	是	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
32	山西新防装研院限公司	西华化备究有公司	太原市社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稳岗返还	2021年度失业保险	2022年7月	银行存款	909,601.00	–	是	是	是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33	山西新防装研院限公司	西华化备究有公司	中央财政	高新津贴	2022年9月	银行存款	80,000.00	–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34	山西新防装研院限公司	西华化备究有公司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贴资金	2022年9月	银行存款	43,400.00	晋人社厅函(2022)948号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35	山西新防装研院限公司	西华化备究有公司	中央财政	高新津贴	2022年10月	银行存款	98,000.00	–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36	山西新防装研院限公司	西华化备究有公司	太原市社会保险管理服务中心	扩岗补助	2022年11月	银行存款	4,500.00	人社厅发(2022)41号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37	山西新防装研院限公司	西华化备究有公司	太原市尖草坪区财政局	省级新动能专项	2022年12月	银行存款	17,530,000.00	并财建(2022)145号	是	是	否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
38	山西新防装研院限公司	西华化备究有公司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一次性留工补助	2022年12月	银行存款	817,500.00	晋人社厅发(2022)37号	是	是	否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8,314,208.02	–	–	–	–	–	–

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上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合计1,905.4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5.6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合计1,926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15.8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补助资金已经全部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补助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905.42万元中588.42万元计入“其他收益”,410.00万元计入营业外收入,807.00万元冲减主营业务成本,100.00万元记入“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926万元计入“递延收益”。

3、补助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资金的取得预计增加本年度利润总额1,805.42万元。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政府补贴最终的会计处理以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收款凭证或资产转移证明。

特此公告。

北方化学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1339　　证券简称:智微智能　　公告编号:2023-002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1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月1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现场出席2名,通讯出席2名(胡宜女士、袁烨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董事长袁微微女士主持会议,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定《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制定《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高效运作和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激励对象参与本次激励计划的资格和条件,确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权日/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与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股票期权授予前,将员工放弃认购的股票期权份额直接调减、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将员工放弃认购的限制性股票份额直接调减、调整到预留部分或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和调整;

(5)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6)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或解除限售资格、行权或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7)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是否可以行权或解除限售;

(8)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或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或解除限售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9)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事宜和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事宜;

(10)授权董事会确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行权价格/授予价格和授权日/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1)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或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并注销,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或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决定是否对激励对象行权/解除限售获得的收益予以收回;

(12)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3)授权董事会签署、执行、修改、终止任何和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协议和其他相关协议;

(14)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3年2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3-005)。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001339　　证券简称:智微智能　　公告编号:2023-003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3年1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议案已于2023年1月1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会主席崔续慧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含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能确保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列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如下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月13日

证券代码:001339　　证券简称:智微智能　　公告编号:2023-004

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

独立董事温安林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声明

1、深圳市智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温安林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3年2月6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提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表决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征集人温安林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本次征集表决权为依法公开征集,征集人温安林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九十条、《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第三十一条、《公开征集上市公司股东权利管理暂行规定》第三条规定的征集条件。

3、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及其他政府部门未对本公告所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发表任何意见,对本公告所述内容不负有任何责任,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1、征集人温安林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温安林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上海抛过机厂财务科主任科员;湘潭机电高等专科学校会计系讲师;深圳蛇口信德会计师事务所经理;深圳长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成都鹏博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德普施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深圳蹊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深圳市中